

延敏、申沁香继承不动产登记事项公告

现有不动产登记申请人延敏、申沁香申请继承不动产。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该不动产办理因继承取得不动产权利的转移登记。现对拟登记的不动产登记事项进行公示，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
被继承人（原权利人）：延中强

不动产坐落：沁水县端氏镇端氏村小河西御景苑住宅小区15号楼二单元301室

土地用途：住宅

建筑面积：139.56平方米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沁水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

联系方式：0356-3181160

公示单位：沁水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

2026年7月1日

